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NLIGHT TECHNOLOGY HOLDINGS LIMITED

深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950)

委任執行董事

深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王依諾女士(「王女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自2021年7月30日起生效。

王女士之履歷資料載列如下：

王女士，37歲，於處理公司事務及公司策略規劃方面擁有逾10年經驗。自2012年12月至2015年8月，王女士為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之業務策劃主任，彼之職責包括策略規劃及協助實施業務政策。此後王女士於2015年9月至2019年6月擔任中國華融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之董事會辦公室總經理助理職務，期間彼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之事務、處理公共關係危機以及維護投資者關係。

王女士於2006年於中國獲得中國傳媒大學日耳曼語言文學學士學位。彼亦分別於2009年及2021年獲得香港浸會大學傳媒管理碩士學位及香港城市大學企業管治碩士學位。

王女士已與本公司訂立董事服務合約，初始任期自2021年7月30日起為期三年，惟可由任一訂約方通過發出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予以終止，以及須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及膺選連任。王女士將有權獲得年薪人民幣120,000元以及可能由董事會決定之酌情花紅或福利。

王女士之薪酬由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參考彼於本公司之職務、責任水平、本公司薪酬政策以及現行市況後釐定並已獲董事會批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於本公告日期，王女士(i)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持有任何權益(定義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ii)並無於過去三年於其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iii)並無於本集團擔任任何其他職務；及(iv)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分別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王女士之其他資料需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之規定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項需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歡迎王女士加入本公司及董事會。

承董事會命
深藍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劉靜女士

香港，2021年7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劉靜女士、陳華先生、朱建琴女士、鄺向宇先生及王依諾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田景岩先生、何浩東先生及喻貞女士組成。